高政办字〔2022〕19号

高青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关于公布2022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的通 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，县政府各部门：

为规范重大行政决策程序，促进依法、科学、民主决策，根据《高青县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《高青县重大行政决策目录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规定，现将县政府2022年度重大行政决策目录予以公布，并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1、各决策承办单位实施重大行政决策必须认真落实公众参与、专家咨询论证、社会稳定风险评估、合法性审查等程序。

2、建立重大行政决策档案管理制度，对决策实施过程中的各种资料及时整理归档，实行决策程序全过程记录。

3、因工作需要，新增或调整重大行政决策事项，决策具体承办部门要及时报县政府办公室对决策目录进行相应调整。

4、重大行政决策实施情况纳入年度依法行政考核。

5、本目录自公布之日起实施。

附件：高青县2022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

高青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 2022年5月19日

附件：

高青县2022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名称 | 承办部门 | 决策事项基本内容 |
| 1 | 高青县城乡绿道网项目 |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| 该项目为全域公园城市建设的重要项目，分步实施绿化及绿道建设项目。项目规划绿化带总长度100公里，绿化面积367.85万平方米，绿道面积37万平方米。今年计划实施三号沟河道、干二排河道，总长度15.4公里，建设面积55万平方米。 |
| 2 | 高青县地下水超采治理项目 | 县水利局 | 投资5000万元，增设地下水水位监测井4眼，永久封填深井20眼，封存备用深井69眼；杜姚沟拓宽扩挖16.55公里，新建管理道路16公里，配套桥涵建筑物30座，河岸坡护砌1.2公里；北支新河拓宽扩挖3.6公里，维修拦河闸1座，河岸坡护砌0.24公里，减少地下水开采，完成地下水压采210万立方米的任务。 |
| 3 | 集中供热站新材料产业园区热源综合利用工程 | 县住建局 | 建设余热回收供热首站、高青化工产业园区企业至联丽热电管线、首站至县城供热管线管网，总长度20公里。另沿李中路和高淄路铺设DN450高温水管网，承担高城镇供热。 |

高青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5月19日印发